

与吃有关的往事

吴万夫

1970年代初，老家物资匮乏，天寒地冻的冬天，抓一把黄豆埋进火炉灰里，随着噼噼啪啪的炸裂声，我们小心翼翼地扒出煨熟的黄豆，随手丢进嘴里，只听“嘎嘣”一声脆响，满屋子瞬间弥漫一缕淡淡的清香。想一想，那是一件多么惬意的事情啊！

有一次，我和四哥、六弟为争抢几粒黄豆，拉扯中，竟然将父亲刚焗好的火炉子又给摔碎了。这只用陶土烧制的火炉子，是我们全家人唯一的取暖工具，其口径30厘米大小，上有连体拱形提手，母亲在炉底铺了厚厚的秕糠，再覆盖一层没燃尽的灶灰，白天用来烤手烤脚，夜晚靠它暖被窝。当然，它现在又多了一项功能——供我们偷偷地烤黄豆吃。

这只火炉子前不久被母亲不小心踢翻了，磕断了提手，父亲舍不得掏钱更换新的，就发挥铜匠技艺，花了整整一个中午的时间，将断成几截的火炉提手又焗上了。瞅着被摔坏的火炉子，我们兄弟仨都傻眼了，谁也不敢站出来承担责任。母亲见没人“认领”，急眼了，从门旮旯里摸出一根小棍子要抽打我们。我们兄弟仨见状，“轰”一声作鸟兽散，仿佛被主人撵出家门的鸡，在外面溜达到天黑都不敢回家，生怕被脾气火爆的父亲逮住暴揍一顿。

我的童年曾经发生了许多与“吃”有关的故事，这些故事回想起来，至今还令人啼笑皆非。

乡村的夜晚，全家人围坐一起吃饭，是一件很有趣的事情。猫冬期间，大多数家庭都是以喝粥为主，这

样既充饥又暖和，还能多节约几个粮食子儿。冬季昼短夜长，每个人的胃口似乎都变大了，稀饭盛了一碗又一碗，呼呼噜噜吸溜着，就着腌咸菜，咯吱咯吱，嚼得山响。

最有意思的是，几个小伙伴到野外放牛时，集体埋锅造饭吃。这项决议是头天碰面时大家商议好了的：谁带盐，谁带筷子，谁带做饭的小锅，谁带挖锅灶的铲子，谁负责拾柴火，谁爬到别人家的菜园子偷摘茄子或豆角等，都做了明确的分工与安排。至于米和食用油，那就免了。那年头，这两样东西都金贵，遇到青黄不接的日子，不少人家会无米下锅，炒菜也只是象征性地滴几滴油星子。

半晌午，我们看牛已吃得差不多饱了，就将它们牵到一块空旷地，撒下缰绳，任凭它们自由地啃草。我们则按照各自的分工，在一处土坎边儿掏好锅灶，又用小锅舀来池塘的水，开始烧水做“饭”吃了。那顿饭尽管只是盐煮茄子，但我们却吃出了别样滋味。那纷纷伸进锅里的筷子，捞起的皆是有关童年的快乐与回忆。

众多小伙伴中，永生应该是村里唯一没被饥饿威胁的人。听大人们说，永生的爷爷曾是地主，生活在这种家庭的人，日子肯定比别人好过一些。

永生的爷爷三代单传，到了永生这一代，自然宝贝得不得了。永生有一个“羊眼”的绰号，黑眼珠子少，白眼珠子多，据说是两三岁发高烧时抽风落下的。因为患过抽风病，永生的脑子稍微有些不大好使，我们高兴或不高兴的时候，都喜欢捉弄他。有促狭的小伙伴，甚至当面叫他“羊嘎”（意即傻子）。永生对此也不恼，为了让大家跟他玩儿，时常拿好吃的东西讨好我们。

记忆最为深刻的是有天中午，我与永生、狗蛋到村北的月牙塘摸螺蛳时，忘记了吃饭时间。等我们回去时，永生的家人早已下田地干活儿去了，饭菜给他留在了锅里。饭是大米干饭，菜是韭菜煮鱼——韭菜很鲜嫩，寸把长的麻古愣子鱼被煎得黄酥酥的。大方的永生，将留给他的饭菜匀给我与狗蛋一块儿吃了。那顿饭，是我一生中吃得最美味的一次。我今天依然保持爱吃鱼的习惯，就是从那时开始的。

隔三岔五，永生会从他爷爷的老式立柜里，翻找出壹角或贰角的毛票，然后拉上我们到镇上买零食吃。数额最大的一次，是永生从床底下的一双老棉鞋里搜出了两块银圆。这两块银圆，是他爷爷绞尽脑汁藏进去的，没想到还是被神通广大的永生给

扒出来了。

永生揣着这两块银圆，本想与东升到镇上的信用社换成人民币，幸亏永生的爷爷发现及时，追到半路上将他拦截了下来。爷爷很生气，扯着永生耳丫子，大骂他“孽障”“败家子儿”。疼得嗷嗷叫的永生爆发了“羊脾气”，对他爷爷又踢又咬，嘴里还骂骂咧咧。爷爷也被彻底激怒了，将他薅回家，用麻绳反捆了双手吊在树上，然后解下腰带，对他一顿狠抽。

永生的爷爷每抽一下，永生都要发出一声怪叫。这场面，让我们想起几天前，翻墙跳进镇电影院看过的电影《红色娘子军》。电影中的南霸天，就是这么吊打他的丫头吴琼花的，只是吴琼花要比永生坚强，自始至终都是咬着牙，宁死不屈。永生再咧嘴大叫时，围观的孩子们便匍一声笑起来，说永生不够爷们儿，连一个丫头片子都不如。

永生这才住了嘴。一番折腾，永生的爷爷也累了，见好就收，解开绳索，将他放了。永生刚逃离他爷爷的掌控，嘴里又骂起来，边骂边撒开脚丫子，一溜烟儿跑远了。爷爷作势要追，但毕竟上了年纪，跑了没两步便顿在那里喘粗气，干瞪眼儿……

自从离开故乡，我已几十年没见到永生了。为了生活，童年的伙伴们各奔东西，我也很少再回到故乡。如今，人们过上了安居乐业的好日子，每天沐浴在幸福的时光里，我愈加怀念童年的伙伴们，愈加难忘故乡的那段岁月——那里承载了我太多的回忆与感慨、纯真与美好。

棉花白，棉花暖

宫风华



沐秋 孙世华 摄

在乡村秋野，棉花如质朴的村姑，展露姣好的面容，透着一股野性的风情。

棉花就是母亲待嫁的小女儿，整天和母亲嘻嘻闹闹，那份亲热，令人心里漾满温情。棉花们懂得感恩，在母亲的张望里，一天天妖娆起来，丰满起来，孝顺起来。在我们殷切的目光中，棉花们扭动着腰肢，温暖着乡村，温暖着我们纯净的心灵。

那些粉白花朵，挤挤挨挨，仿佛一群稚童，好奇地打量着周遭，清澈的双眸映照蓝白云。夕阳下，母亲扎着印花头巾，穿着水蓝对褂，点缀在棉田里，周身镶了一层锦，成为棉田里最精彩的章节。

棉田里一片雪白，如芦花，似飞絮。棉花叶子褐黄、枯焦，先前青碧的秆子变成赭黄、黝黑。棉花是骨子里热烈的花朵，像热情奔放的人，自带光芒，又隐含一种淡雅婉约之美。浓酽纯洁的白，浓得化不开，像西塘的夜，像低沉的情歌。

采摘棉花是天地间最美的舞蹈，与村姑们采桑、采菱、采茶一样，弥漫着古典的诗意。天空蓝得高远纯净，彰显着一份深秋的明澈。秋风，吹出一份清明和凉爽。秋阳下的光晕，有一种蛋糕般的柔软和绵香。朵朵棉花神态安详，是颁给自己辛勤一生的勋章，又像是镌刻的墓志铭，昭告自己恢宏的一生。

棉花拾回来后，母亲就摊在箔子上、竹匾里、席子上曝晒。我家院子里、草垛上、倒扣的木船上都晒着洁白的棉花，像冬天下了一场大雪。我们便有了堆雪人、打雪仗的冲动。

月色清澄的秋夜，母亲总在桑木桌旁用棉花给我们缝做小棉袄或用粗粗的棉线纳鞋底。昏黄的灯光下，母亲的身影被投射在斑驳的泥墙上，如一尊古老的雕像。她一手握着硬邦邦的棉鞋底，一手用穿针拉着长长的棉线，右手食指上戴着黄澄澄的针箍子，随着“哧溜哧溜”的声响，鞋底便多了一个个针脚儿。

母亲会把积攒的棉花加工成棉花胎。弹棉花的汉子，戴着鸭舌

帽、围着口罩，手持鰲黄的大弓，挥着锃亮的檀木榔头敲击在栎木大弓的驴皮弦上，“嘭嘭——笃笃”，随着有节奏的一声声弦响，棉絮起身、跳舞、腾飞。再拉线、压平，棉花胎便弹好了，整个过程一气呵成。最后再用绣有龙凤呈祥、喜上眉梢图案的丝绸锦缎缝好。弹花匠怀抱着简单的琴弦在大雪中狂舞，棉花成了漫天雪花、风中梨花。

母亲抱着崭新的棉花被走在长满蒿草的乡间小路上。她不停地喊

着我们的乳名，呼唤声里浸着做女人的甘香和怨抑，常常令远处奔跑的我们眼眶一片潮湿。而今乡村鲜有弹花匠了，那秋冬时分惨淡暮色里，回响在长街短巷里的梆梆弦声，日渐稀疏，令人生出莼鲈之思。

喜欢白石老人的画作，浓墨画棉花的枝叶，留白处是一朵朵绽放的棉花。棉桃黑白分明，饱满丰盈，如银似雪，溢满尘世的温暖。画上题诗：花开天下暖，花落天下寒。花开秋野，冲淡寂寥，大地如披上洁白婚纱，神圣庄严，现世安稳。

秋风飒飒，遥望故乡，我仿佛看到步履蹒跚的母亲以及身后的洁白棉田，心中溢满温馨和感动。棉花散发的那种绵软、温暖和清芬的气息，一如母亲清贫的身体散发出来的气息，浸着岁月的底色，弥漫在我们的灵魂深处。

“甘着素色清白秀，不美群芳七彩台。”这诗性而温暖的棉花带着母亲的体温和美德，雪花一样飘向吉祥的村庄，飘向纯洁的心灵。

